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6 學年度 物理系 雙主修申請資訊

項目	內容
應上傳之書審資料	1.歷年成績單(請附具教務處印章版本) 2.105-2選課清單(請附正式的選課清單，非個人的課表)
系所承辦人	高有愛助教
聯絡電話	02-77346004
備註說明	申請資格：修畢普通物理三學分及微積分三學分。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各學系學生以物理學系為加修學系之雙主修辦法，請參閱： http://www2.phy.ntnu.edu.tw/page/archive.php?class=204

最後異動日期： 3/6/17 4:19 PM